

課程名稱：台灣環境保護專題研究

課程編號：341 U4570

授課教師：劉文超

開課對象：碩博士班學生

上課時間：星期四 1、2 節

上課地點：國發所 210 室

選課人數限制：無

## 壹. 課程內容

- (一) 1992 年 6 月在巴西里約召開之地球高峰會議及地球論壇，凸顯環境問題世界化的趨勢。環境問題超越國界、種族、信仰、文化，而成為全球共同關心的嚴肅課題。隨著地球村全球化腳步之加劇，環境保護議題已成為 21 世紀之主流焦點。
- (二) 20 世紀對人類及地球上其他生物族群而言，是一個震盪而又可怕的夢魘：毀滅性軍火的投入兩次世界大戰讓人類慘遭荼毒，登峰造極的科技發展並未普遍給人們帶來裨益，反之拉大了貧富間的對立；一個世紀走來，對地球生態肆虐之慘烈，遠超過地球數十年歷史之總和，匪夷所思，瘋狂之極，溫室效應、臭氧層破洞、雨林消失、聖嬰現象、淡水匱乏、核武核電借屍還魂、廢棄垃圾，無處傾卸，生物物種消失滅絕……始作俑者的人類是到了徹底改善對自然環境剝削掠奪態度的時候了。
- (三) 台灣五十年來經濟掛帥的錯誤政策（發展工業犧牲農業，肥料換穀低糧價，外銷導向之加工出口區設立，高污染高耗能產業之林立，過度開發，森林浩劫）堪為「台灣經驗」做了負面的示範。在經濟發展與環境保護的糾葛環節中，台灣應何去何從？
- (四) 本課程之安排以理論與實踐並重，立足台灣，與世界互動，環保議題並非單純之「垃圾分類，資源回收」，它係一意識型態問題，必須以政治與哲學思考之角度解決之。希冀學生從中思考問題，並能做一實踐力行者。

## 貳. 課程進度與大綱

第一週.綠黨之來龍去脈-----

70 年代為綠色運動之轉捩點（Peter Gatter，頁 281～295；Hasenclever，頁 7～9）；綠黨之理念與主張（林正杰，頁 3 以下；Grün ist der Wechsel, Programm zur Bundestagswahl 1998 Bündnis 90/Die Grünen，頁 5 以下；Programm zur Europawahl 1999 Bündnis 90/Die Grünen，頁 5～62）。

#### 第二週.全球化的弔詭-----

全球化的世紀回顧（林孝信，頁 21～23；楊偉中，頁 9～18）；從 APEC 看 WTO（林深靖，頁 14～18）；WTO 西雅圖反全球化開展的啟示（林孝信，頁 21～23；金寶瑜 頁 3～6）。

#### 第三週.消費狂潮與生態危機-----

資本主義經濟危機（吳善麟等，頁 107～116）；掠奪性的效益與貪婪文化（王北固 頁 87～119；劉文超 環耕 9 期，頁 49～51）

#### 第四週.和平運動與裁軍限武-----

70～80 年代歐洲之和平運動（Pestalozzi 編，頁 9 以下）；TMD，NMD 對和平之保障；軍火交易之現況（斯德哥耳摩國際和平研究所 SIPRI 年度報告）；整軍經武是和平維繫的反面教材（劉文超，環耕 8 期，頁 80～82）

#### 第五週.非核家園-----

車諾堡災變之警醒（Alexijewitsch，頁 13 以下）；先建核四、再建立非核家園的謬誤（台灣環境月刊，環保聯盟印行，多年多篇論文；林俊義編，頁 77～139；張國龍編 頁 21 以下；第十屆非核亞洲論壇報告文集）；核廢核武何去何從？（劉文超，環耕 12 期，頁 76～77；Hombach，頁 8 以下）

#### 第六週.動物權與動物保護-----

動物權的意義（孟祥森譯，頁 35～72，釋性廣，弘誓 59 期，頁 20～30）；動物實驗與動物屠殺（孟祥森譯，頁 35～72；Eimler & Kleinschmidt，頁 9 以下）

#### 第七週.動物保護法評議-----

動物保護法為德不卒（葉力森，重點參考）；狂牛症、狂羊症、禽流感與 SARS（劉文超，環耕 4 期，頁 70~71）

#### 第八週.公害輸入與公害輸出-----

巴賽爾公約之精神（Basel Convention on the Control of Transboundary Movements of Hazardous Waste and their Disposal 1989 United Nations Environment Programme, UNEP/IG.80/3）；台灣之廢五金專業區（胡承淪譯 頁 75~87；台灣環境月刊及新環境月刊多篇報導）；台灣之公害輸出---以台塑汞污泥輸往柬埔寨為例（散見於報章報導）

#### 第九週.環境基本法-----

環境法三原則(Schmidt，頁 3~6)；環境保護 v.s 經濟發展（散見於台灣環境月刊及新環境月刊論著）；環保署十二項新政策（環保署新聞資料，民 89 年 6 月 1 日）

#### 第十週.環境影響評估法-----

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之情形（黃錦堂，頁 309 以下；Schmidt，頁 6 以下）；評估、審查及監督；開發行為之許可禁止。

#### 第十一週.水資源面面觀-----

台灣地區水資源概況（經濟部水資源局印行之資料）；興建水庫非正確之道（以反美濃水庫之抗爭活動為例）；缺水問題應從水價檢討起（吳佩倫，頁 2 以下）；節約用水實例（2001 年經濟部水資源局節約用水績優單位及個人專輯）

#### 第十二週.垃圾分類與資源回收

台北市垃圾隨帶徵收政策檢討（見各報章報導）；塑膠袋限用政策之檢討（見各報章報導）；焚化爐與興建之利弊（參考台灣環境月刊之諸篇論著）；德國 Grüner Punkt（綠點）之介紹。

#### 第十三週.馬告國家公園之爭議-----

馬告國家公園與森林運動（[Http://www.ncu.edu.tw/~eng/csa/journal/journal-park76.htm](http://www.ncu.edu.tw/~eng/csa/journal/journal-park76.htm)）；現有政策計畫；原住民與國家公園共存共管（保育團體 2002.8.23

新聞稿)

#### 第十四週.能源政策

能源消費與能源供給（經濟部能源委員會《能源政策白皮書》），替代能源方案：風力、太陽能、沼氣、潮汐；獎勵再生能源發展條例及節約能源法之立法（立委賴勁麟提案）

#### 第十五週.環保團體之運作-----

NGO 角色之定位（劉瑞生譯，頁 22~24）；鹿港反杜邦運動為台灣環保運動之濫觴（散見報張報導）；環保運動之由蓬勃轉趨消沈

#### 第十六週.台灣環保議題總覽-----

核四廠興建，蘭嶼核廢料，搶救森林，國家公園設立，產業東移政策，東部快速公路，南橫快速道路，高爾夫球場之過渡開發，口蹄疫事件，流浪狗之撲殺，各縣市垃圾為患，多數河川嚴重污染，山坡地開發不當……。

#### 參. 參考書目

1. 劉瑞生譯「非政府組織與政府的關係」，資料與研究 22 卷，1996。
2. 經濟部水資源統一規劃委員會，「水資源報告書」，1995。
3. 環保團體，「為子孫護林，全民催生馬告檜木國家公園」新聞稿，2002.8.23。
4. 左翼月刊第 2.3.13.24 號，金寶瑜，林孝信，楊偉中，林深靖之文。
5. 葉力森，「動物保護法草擬計畫」，台大獸醫系，民 83。
6. 第十屆非核亞洲論壇，「報告論文集」，非核亞洲論壇台灣籌備會 2002。
7. 釋性廣，「西方動物解放理論評介」，弘誓 59 期，民國 91 年，頁 20~29。
8. 孟祥森，錢永祥譯，「動物解放」，關懷生命協會，1996。
9. 劉文超，諸篇文章見於環耕月刊 4 期、6 期、8 期、9 期、12 期。
10. 張國龍等編，「天火備忘錄」，新環境基金會，民國 83 年 2 版。
11. 黃錦堂，「台灣地區環境法之研究」，月旦法學，民國 83 年。
12. 胡成渝等譯，「世界垃圾場」，人間出版社，1992。
13. 林正杰譯，「綠色烏托邦」，前進出版社，民國 77 年。
14. 林俊義編，「綠色種籽在台灣」，前衛出版社，1989 年。
15. 王北固，「富裕的衰敝」，文苑出版社，2001 年再版。

16. 吳善麟等，「馬克思主義經濟理論與當代實踐」，南京大學出版社，1995年。
17. Bündnis90/Die Grünen，「Grün ist der Wechsel, Programm zur Bundestagswahl」,1998。
18. Reiner Schmidt, 「Einführung in das Umweltrecht」,München,1987。
19. Hans A. Pestalozzi, 「Frieden in Deutschland」,München, 1982。
20. Bündnis 90/Die Grünen, 「Programm zur Europawahl 1999」,1999。
21. Eimler & Kleinschmidt, 「Tierische Geschäfte」,München,1987。
22. Peter Hombach, 「Der WAA Prozess」, Dachverband der Oberpfälzer Bürgerinitiativen gegen die WAA,1987。
23. Swetlana Alexijewitsch, 「Tschernobyl」,Berlin,1997。
24. Peter Gatter, 「Die Aufsteiger」,Hamburg,1987。
25. Hasenclever, 「Grüne Zeiten」,München 1982。

#### 肆. 評分標準

1. 平時參與討論與報告 30%
2. 期末專題論文報告 70%